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6
议案二	14
议案三	19
议案四	20
议案五	25
议案六	28
议案七	29
议案八	30
议案九	37
议案十	38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 15:00 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 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10:30—下午 18:00

3、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公司证券部。

五、现场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宣读《大会须知》；

主持人宣布股东到会情况（股东及代理人名称、姓名，代表股数），并由律师确认股东资格合格性；

推选监票人及统计人；

宣布会议议程；

2、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5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6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并由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4、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5、大会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的结果）。

6、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7、根据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8、与会人员在大股东记录签字。

9、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本次会议未收到临时提案,仅对已公告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五、会议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议案的排列顺序对议案进行审议。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时,采取普通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3 日 15:00 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 15: 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表决统计及表决结果的确认：

（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监票小组由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组成，负责现场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由到会律师见证，监票人和律师需在现场会议表决结果上签字。现场会议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当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

（二）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网络和现场投票合并统计结果，形成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七、其他事项：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保障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重点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在经历外部环境带来的低谷后，公司在 2023 年初紧抓新疆消费复苏机遇，迎难而上，取得了较好的开年业绩。在市场恢复常态化运行后，公司凭借深耕区域市场的坚实基础，稳定的品牌影响力和规模优势，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着力提升商品及服务品质，不断丰富品牌内涵，以高品质经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49,420.53 万元，同比增长 30.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51.63 万元，同比扭亏。

二、2023 年经营情况回顾

（一）深耕细作，统筹各业态，助力公司开启新篇章

1. 拓宽视野，稳固市场地位，强化品牌影响力

公司深耕区域市场，2023 年新开三家购物中心（其中一家为托管）、一家超市，新开门店面积超过 17 万平方米，不仅扩大了公司的经营规模，更为地州城市的经济发展和活力注入了新的动力。

全年在品牌引进及调改方面，购物中心及百货门店引进首次进疆品牌 37 支，调改品牌 657 支，极大地丰富了品牌矩阵，为消费者提供多样化购物选择和体验的同时，也为公司赢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形象。

2. 品类革新，优化生活供给，有效开展“日日配”

对“日日配”工作进行全面梳理与完善，实现库存减少、库房面积优化以及人效提升。通过科学设置和自动审核订单系统，实现排面参数设置的标准化与自动化。不断提升数据分析能力，减少过剩库存和商品滞销情形。通过对乌鲁木齐惠购店、阿拉尔购物中心以及克拉玛依购物中心三家新开门店的商品配置、品类落位以及品牌结构的精心规划，“日日配”系统在新开门店高效运转，运营效率显著提升。此外，对“维联”品类管理工作的积极推进以及数图软件的对接与启动，也为“日日配”系统的顺利运行提供了有力支持。

3. 夯实基石，建立营运策略，完成既定商流指标

通过对六大销售档期营销策略的精细管控，不仅完成了既定销售目标，还充分体现销售策略和市场布局的高效性和前瞻性。引进新品牌、优化商品结构、丰富消费者选择等措施有效满足了市场的多元化需求。

（二）科技引领，引入自动补货系统，优化供应链回应机制

引入自动补货系统，实现从传统经验驱动补货向数据驱动补货转变。自动补货系统基于实时销售数据和库存情况，自动生成补货订单，极大地提高了补货效率和准确性，实现库存优化和成本控制的目标。实时跟踪异常数据，明确最大库存值、履行率、差异率和返仓率等关键数据口径，不仅优化配送中心运营效率，减少物流成本，同时也通过商品的及时补货和供应稳定性，增强市场竞争力。

（三）深钻细研，拥抱市场变化，全面开启营销革新征程

在“强信心、优供给、扩内需”的政策引领下，深入剖析疫情后的市场环境，确定降本增效的经营方针，强化促销有效性的策略方向。通过营销活动档期规划、会员营销政策、促销策略、异业合作以及媒体管道等措施，提升了营销工作的高效性和针对性。2023 年，公司共计开展近 30 档促销活动，充分把握市场需求，全面释放营销潜力。通过联合营销提振消费活力，利用首店品牌的聚客效应、紧抓热点

解锁“流量密码”、深度运营提升会员粘性及营造有仪式感的营销活动等一系列举措，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 and 满意度。

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全新的会员维护政策，针对不同等级的会员提供个性化服务和差异化营销。通过提供专属的节庆与生日定制礼、增值服务、品牌私人订购专场服务以及高端会员沙龙等，增强会员的尊崇感和忠诚度。全渠道打造营销新模式，创新拓展储值卡业务，整合信息化资源，主动探索和利用新媒体营销潜力，更好地适应市场竞争和消费者需求的变化。

（四）规范管理，提高服务水平，深度巩固消费黏度

2023年，公司深入推进规范化各项工作的有效实施，致力于通过明确各部门及岗位职责，构建高效、透明的工作环境。全面启动周班会工作机制，通过收集员工的意见和建议，从一线员工的角度出发，找到存在问题的根源，制定有效的解决方案。

公司将“顾客至上”从口号落实到提升服务质量的每一项工作中。通过在门店增设顾客等候区、休息区，更新员工形象制服，优化商品功能牌陈列形式等措施，增强消费者购物便利性。倾听顾客声音，关注消费者的需求和反馈，不断寻找提升服务质量的新方法和新思路，助力公司高效可持续发展。

（五）六维驱动，强化后备军，全方位描绘人才蓝图

公司围绕“重招聘、稳培训、强梯队、提绩效、控费用、深化管理”六大模块，开展人才招聘及培养计划。强化储备干部学习能力，充分发挥内部资源和优秀员工的示范带动作用；强化梯队建设，推行内部晋升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坚持“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原则。精心策划绩效激励方案，全面覆盖年度重大销售档期、特定产品促销活动及日常业务运营等多个方面，兼顾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公司整体业绩的统一。贯彻落实规范化管理，加强业务流程重构，推进公司扁平化管理，规范人事管理操作，增强公正性和透明性。

（六）管控有序，注重节能降耗，多层次落实安全运营

节能降耗，降本增效。通过对运营中的能耗设备进行调制、管控和更新换代，实现节能降耗、消除空耗。引用先进的远程监控和智能管理系统，通过远程监控，

实时掌握资源消耗情况。利用智能能耗监测系统，对设备运行进行精确分析。通过维护保养、参数调控等措施，确保设备高效运行，合理使用。常态化管理设备的运行与维护，有效促进成本节约。成立区域设备设施运维班组、维修小组，集中技术力量降低能耗成本。

加强培训，提升安全节能意识。公司积极落实国家环境、环保各项法规，组织安全生产、火灾防范等专项培训。同时，公司致力于构建绿色、低碳的工作环境，积极倡导节约用电，推行无纸化办公，推广使用节能灯、声控灯或感应灯，杜绝长明灯现象。科学使用各类电子设备，积极倡导员工随手关闭电源，减少待机耗电情况，多渠道提升员工节能意识。

三、董事会日常运作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4 月 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新一届董事会秉承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面对宏观经济的严峻形势和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坚持零售“本心”，紧紧围绕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一）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共审议议案 53 项，涵盖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供投资者查阅。

（二）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预算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

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从事专业会计工作的独立董事孙杰先生担任。报告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潘丁睿先生担任。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周晓东先生担任。报告期，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马新智先生担任。

董事会预算委员会负责组织编制、审议和修改公司年度预算，对公司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预算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孙杰先生担任。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

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投票权。2023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审议议案23项。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发展，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形式多样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参加机构路演活动、定期组织电话会议、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深度交流，增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和信任，为投资者营造多渠道的良好沟通环境，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公司始终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不断创新，以更丰富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七）内幕信息管理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制度框架体系，规范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送行为。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等敏感期均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报送监管机构，在定期报告披露前及其他重大事件的窗口期，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提醒。同时，不断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内幕交易防控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情形发生，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2024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初心如炬，使命如磐。2024年，公司将继续聚力深耕主业，扎实推进精细管理，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实现新跨越。稳健经营，坚定信心，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工作，审慎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务实推动全局性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机制，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向纵深迈进。

（一）夯实主营业务，保障经营工作稳步开展

面临人口红利骤减、消费降级、竞争平台多元化等一系列影响，2024年，公司将从“加强服务力、优势品牌力、性价比商品力、强化运营力、创新营销力、环境审美力”六大指标夯实疆内零售龙头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将顺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需求，围绕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指标，督促公司管理层深入落实，引导和监督各项制度有效执行，实现业务规模和经营成果稳步增长。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二）规范治理水平，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战略规划。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指导。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深化投资者关系、媒体关系管理工作，线上线下一多渠道、多元化、多层次与投资者、媒体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强化风险意识，引领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积极关注资本市场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紧跟资本市场全面深

化改革的步伐。坚守合规底线，通过多种方式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部门的监管精神和理念，切实提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同时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加强公司各部门及相关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深度落实 ESG 相关工作，开拓视野、对标高端、学习先进，不断提升公司价值创造力、品牌影响力、创新驱动力和风险管控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发展。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8 日	通讯方式	1.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现场方式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4.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6.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7.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0. 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4月28日	通讯方式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5月23日	现场方式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5日	现场方式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现场方式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7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现场方式	1.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 监事会人员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工作。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的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性，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依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的运作进行了持续的监督和检查。通过监事会确认，公司在法人治理、业务发展以及财务核算方面均符合规定要求，未发现有损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各司其职，按照授权控制原则有效运作，没有违反章程的行为。2023年度，监事会成员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审核了决策程序和管理层履职情况，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核算体系及制度健全，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会计事项处理符合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执行了必要的批准流程，并妥善履行了信息披露责任；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基本原则，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关联交易的决策过程合法且符

合公司章程规定，并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利益或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五）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资产安全。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意见

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通过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加强保密等措施，有效预防了知情权的滥用、内幕信息的非法披露和内幕交易的风险，切实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或滥用的情况，认为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是规范和有效的。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努力加强内部建设、巩固监督流程、完善工作制度、扩展监督范围，确保股东的权益得到有效保障。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大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和审计体系监督力度，采取更有效措施监管公司财务状态、把控风险管理、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持续优化监事会的运作机制，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稳健成长。

（一）提升专业素养，强化监督能力

监事会全体成员将致力于个人专业发展，不断深化对相关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流程、公司治理等领域的学习，参与专业培训，增强自身专业能力、提高履职效率，有效控制风险，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深化检查与督促，确保职能发挥

监事会将进一步强化对公司管理层的监督和检查力度，积极促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及其高效运行，推动公司管理规范化，保障公司、员工及股东的综合利益。依法审阅公司的定期报告和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通过定期查阅财务报告来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管，并计划不定期评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防止任何可能损害公司利益和声誉的行为发生。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议案三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新智、周晓东、孙杰，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文、崔艳秋分别向公司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新智）》”“《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晓东）》”“《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崔艳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3 年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汇嘉时代”）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领导下，在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通过规范运作，各项经营工作顺利开展，经营业绩稳步发展。现将 2023 年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12-000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审计意见：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汇嘉时代合并及母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合并及母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主要会计资料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 减率%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元）	803,633,832.39	830,687,050.31	830,687,050.31	-3.26
流动负债（元）	2,449,039,608.41	2,543,317,858.53	2,543,317,858.53	-3.71
总资产（元）	4,271,750,335.51	4,246,279,318.02	4,244,112,948.35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459,078,444.54	1,298,258,659.13	1,296,092,289.46	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10	2.76	2.76	12.39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率%
营业总收入	2,494,205,307.71	1,907,484,835.23	1,907,484,835.23	30.76
利润总额	196,044,777.00	-143,268,473.32	-143,268,473.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516,282.74	-156,710,193.19	-155,986,533.7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34	-0.3331	-0.3316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本次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166,369.67元，影响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额-723,659.49元。

二、合并范围变化

1.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设立乌鲁木齐汇嘉惠购超市有限公司，业务性质为零售业，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正式运营。

2.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设立霍尔果斯汇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性质金融业，注册资本12,800.00万元人民币，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开始运营。

3.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设立新疆汇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性质批发业，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开始运营。

4.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设立新疆汇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性质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开始运营。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427,175.03万元，较上期末增加0.60%。其中流动资产减少2,705.32万元，非流动资产增加5,252.42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281,593.67万元，较上年末减少13,529.54万元，减少4.58%。其中流动负债减少9,427.83万元；非流动负债减少4,101.71万元。

（二）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率%
股本	470,400,000.00	470,400,000.00	-
资本公积	209,430,918.75	210,127,416.08	-0.33
盈余公积	46,957,765.79	41,223,431.59	13.91
未分配利润	732,289,760.00	576,507,811.46	2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59,078,444.54	1,298,258,659.13	12.39
少数股东权益	-3,264,839.69	-3,211,437.38	不适用
股东权益合计	1,455,813,604.85	1,295,047,221.75	12.41

（三）经营情况

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49,420.53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58,672.05万元，增加30.76%。

2023年度公司营业成本155,870.59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33,059.24万元，增加26.92%。

2023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重26.17%，相对于2022年度减少了5.44个百分点。

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51.63万元，较上年增加31,822.65万元。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2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815.90万元，同比增加33,786.46万元。

202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234.29万元，同比增加265.75万元。

202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874.90万元，同比减少27,898.57万元。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	-------	-------

现金	8,251,341.10	7,933,541.84
银行存款	107,642,017.42	149,451,675.99
其他货币资金	15,886,127.38	39,222,073.95
合计	131,779,485.90	196,607,291.78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货币资金 19,615,601.73 元存在受限情况，其中：3,729,474.35 元系因涉诉冻结资金，885,353.43 元为银行风控管理冻结资金，15,000,000.00 元为保函保证金，773.95 元为其他保证金。

2、应收账款

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23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8,002.96	1.13	1,398,002.9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312,565.52	98.87	12,857,275.57	10.51	109,455,289.95
合计	123,710,568.48	/	14,255,278.53	/	109,455,289.95

续上表：

类别	2022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0,265.61	1.79	2,080,265.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243,888.21	98.21	11,157,105.46	9.77	103,086,782.75
合计	116,324,153.82	/	13,237,371.07	/	103,086,782.75

公司本期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
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现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的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的财务预算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3 年度完成数	2024 年度预算较 2023 年实际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69,018.74	249,420.53	7.86
营业成本	168,286.73	155,870.59	7.97
税金及附加	11,100.62	9,580.95	15.86
销售费用	40,315.06	38,683.33	4.22
管理费用	20,168.39	19,100.74	5.59
财务费用	6,518.56	7,489.24	-12.96
信用减值损失	-413.71	-2,213.20	-81.31
资产减值损失		-432.33	
投资收益		1,396.69	
资产处置收益		1,672.03	
其他收益	374.64	731.47	-48.78
营业利润	22,590.32	19,850.36	13.8
营业外收入	22.38	158.96	-85.92
营业外支出	30.33	404.85	-92.51
利润总额	22,582.37	19,604.48	15.19
所得税费用	4,595.25	3,458.19	32.88
净利润	17,987.12	16,146.29	11.4

注：以上营业收入均为净额法口径。

1. 2024 年销售收入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下发的 2024 年度商流计划进行销售数据分解，2024 年度财务按联租、

联营分解后无差异。

2. 2024 年销售毛利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下发的 2024 年度商流计划进行销售毛利数据分解，2024 年度财务按联租、联营分解后无差异。

二、预算编制基础

1.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 本预算包括公司以及下属的分、子公司。

三、基本假设

1.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4. 公司 2024 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涉及的国内市场无重大变化。

5. 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6. 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不会受诸如交通、电信、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不利的影响。

7. 公司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8. 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9.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预算编制依据

1. 经公司正式下发执行的 2024 年度销售业绩指标。

2. 2024 年期间费用依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支出情况及 2023 年度销售量的增减

变化情况进行预算。

3. 预算主要指标编制说明

(1) 2024 年度门店销售收入及毛利均按照总部百货运营部及超市运营部提供的商流指标任务编制。

(2) 2024 年度期间费用预算总额 67,002.01 万元，比去年同期 65,273.30 万元增加 1,782.70 万元，增长 2.6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议案六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0,192,259.23 元。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0,4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0,422,4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74.5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议案七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见附件），请予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并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在办公场所及商铺租赁、提供服务、工程施工、销售商品等方面发生了关联交易，所有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202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并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一、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租赁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00	194.73	-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24.00	2,323.29	-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4.00	127.64	-
	库尔勒汇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6.00	95.24	-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00	122.45	-
小计		2,929.00	2,863.35	-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264.37	-
	新疆康宇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5.00	0	电子商务平台由公司自行搭建及运营
小计		645.00	264.37	-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新疆康宇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408.99	-
小计		800.00	408.99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	2,500	1,268.94	部分商品改由当地

	司			供应商供货
	小计	2,500	1,268.94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潘锦兰	25.00	28.15	-
	潘正灯	7.00	5.44	-
	邹笑兰	15.00	13.47	-
	李长溪	35.00	48.79	-
	潘岳燕	25.00	31.84	-
	潘亮	40.00	53.01	-
	小计	147.00	180.70	-
	合计	7,021.00	4,986.35	-

二、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租赁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00	2.37	194.73	1.99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	26.91	2,323.29	23.78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3.00	1.38	127.64	1.31	
	库尔勒汇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00	1.60	95.24	0.97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4.00	2.06	122.45	1.25	
	小计	3,061.00	34.32	2,863.35	29.31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5.73	264.37	2.11	
	小计	500.00	5.73	264.37	2.11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新疆康宇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0.49	408.99	0.18	
	小计	1,200.00	0.49	408.99	0.18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1.33	1,268.94	0.62	2023 年度发生金额统计区间为 6-12 月
	小计	3,000.00	1.33	1,268.94	0.62	

向关联方提供 劳务	潘锦兰	40.00	0.09	28.15	0.06	
	潘正灯	10.00	0.02	5.44	0.01	
	邹笑兰	20.00	0.05	13.47	0.03	
	李长溪	50.00	0.11	48.79	0.11	
	潘岳燕	80.00	41.08	31.84	0.07	
	潘亮	60.00	0.14	53.01	0.12	
小计		260.00	0.59	180.70	0.40	
合计		8,021.00	-	4,986.35	-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人介绍以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嘉房产”）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嘉集团”）持股 58.0625%、潘锦海持股 41.9375%。（潘锦海持有汇嘉集团 97.57%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实际控制的企业。

2.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锦财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材、化工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业务。

股权结构：汇嘉房产持股 100%。（潘锦海持有汇嘉集团 97.57%股权；汇嘉集团及潘锦海分别持有汇嘉房产 58.06%、41.75%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实际控制的企业。

3.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锦财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房地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房屋租赁，道路养护、清洁，园林绿化。

股权结构：潘锦海持股 80%、潘锦耀持股 20%。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控股的企业。

4. 库尔勒汇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维妮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等。

股权结构：汇嘉房产持股 100%。（潘锦海持有汇嘉集团 97.57%股权；汇嘉集团及潘锦海分别持有汇嘉房产 58.0625%、41.9375%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实际控制的企业。

5.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74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

股权结构：潘锦海持股 97.57%、潘艺尹持股 2.43%。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实际控制的企业。

6.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丽娜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防水工程施工。

股权结构：潘锦财持股 95%、杜海梅持股 5%。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兄潘锦财控股的企业。

7. 新疆康宇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甘荣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药品零售；药品生产。一般项目：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互联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药提取物生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谷物种植；谷物销售。

股权结构：新疆康宇翔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实际控制的企业。

8. 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赛尔吉满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电影放映；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外卖递送服务；图书出租；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渔具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阿拉尔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与公司关联关系：汇嘉集团持有阿拉尔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股权，潘锦海持有汇嘉集团 97.57%股权。

9. 潘锦兰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姐。

10. 潘正灯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兄。

11. 邹笑兰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兄潘正灯之配偶。

12. 李长溪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姐潘锦兰之配偶。

13. 潘岳燕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胞姐。

14. 潘亮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配偶潘春梅之胞弟。

综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关联方符合 6.3.3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方信用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各方均能履行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公司租赁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的房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场所。

（二）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小区的商业地产，作为昌吉购物中心运营场所。

（三）公司租赁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 559 号的商业地产，作为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超市运营场所和库房。

（四）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库尔勒汇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负一楼商铺，作为库尔勒购物中心运营场所。

（五）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租赁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288 号、103 号的部分商业地产，作为乌鲁木齐市中山路店运营场所。

（六）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门店土建工程的施工。

（七）公司及子公司向新疆康宇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相关健康产品。

（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阿拉尔市汇嘉城市商超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商品及货物运输服务。

（九）潘锦兰、潘正灯、邹笑兰、李长溪、潘岳燕、潘亮与公司部分门店联租经营。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

上述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业务，公司已与关联人签订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运营。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与公司其他同类业务定价政策一致，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完全依赖该类关联交易。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控股股东潘锦海将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议案九

关于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融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含一般责任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应收账款质押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以上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实际综合授信金额、期限及担保方式等融资情况将以银行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剂，公司不再另行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预计为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和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在担保额度预计期限内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以及采购合同履行担保等担保方式。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持方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100%	84.57%	2,000	2,000	1.37%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2.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100%	40.56%	2,000	2,000	1.37%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公司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100%	53.52%	1,000	2,000	1.37%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公司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100%	55.32%	2,000	2,000	1.37%	以合同为准	否	无

上述担保额度为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决议范围内办理上述担保事宜，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本次担保额度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翔

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 288 号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餐饮管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乌鲁木齐汇嘉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078.26
负债总额	11,739.56
净资产	19,338.70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744.05
净利润	1,052.34

（二）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师银郎

公司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

主要经营范围：食品经营；食品生产；餐饮服务；烟草制品等商品零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等。

昌吉汇嘉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145.13
负债总额	80,807.98
净资产	16,337.15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443.86
净利润	2,356.57

（三）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咸新轶

公司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 218 号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鲜肉零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物业管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克拉玛依汇嘉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426.85
负债总额	19,496.58

净资产	16,930.27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88.30
净利润	647.27

（四）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师银郎

公司住所：新疆五家渠市十五区长征西街 428 号

主要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鲜，冷藏，冷冻）；乳制品。零售：音像制品、图书、食盐、卷烟、保健食品。计算机及其相关设备、通讯终端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除外）的销售；批发兼零售：食品现做现卖；市场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室内娱乐项目；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家渠汇嘉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00.15
负债总额	8,186.84
净资产	6,613.31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887.98
净利润	1,189.9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